隋唐长安城通义坊遗址发现多种陶瓷器

本报讯(记者 王娇莉 见习记者 宋可青 张桢璐)11月6日,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对外发布隋唐长安城通义坊遗址考古新成果。2023年10月,该院在西安市碑林区发掘了一处隋唐遗址,共清理灰坑、水井、沟等遗迹25处,出土遗物73件(组)。根据历年来隋唐长安城的勘探和发掘情况初步判断,发掘区域位于隋唐长安城通义坊西南隅,此处为唐高祖李渊旧宅改建的兴圣尼寺遗址范围。

据介绍,隋唐长安城通义坊在皇城以南、朱雀街西第二街从北向南第二坊,位于隋唐长安城外郭城的中心,地理位置重要。此次发掘的遗迹包括隋代井1眼,唐代灰坑21个、井2眼及沟1条,出土遗物以日用陶瓷器和建筑构件为主,另有少量铜钱、铁器、贝壳等。陶瓷器中,白瓷碗、青瓷碗、黄釉瓷碗等品类丰富,部分来自巩义窑、邢窑、寿州窑等知名窑口,见证了隋唐长安城的经济交通枢纽地位。

考古现场。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出土的2件黑陶钵胎质细腻、漆黑发亮,其制作工艺与青龙寺、西明寺等唐代佛教寺院出土器物一致,结合文献记载,推测为僧尼日用器具。建筑构件中的花边板瓦、脊头砖(正面浮雕兽面)等,与青龙寺、朝元阁遗址同类遗物相似。考古专家据此推测,此次发掘地点应在位于兴圣尼寺遗址的范围之内。据《两京新记》《全唐文》记载,此处原为李渊旧宅,武德元年改建为通义宫,贞观元年更立为兴圣尼寺。

此次发掘为探讨唐长安城里坊布局和沿革提供了重要信息,出土的陶瓷器为研究城内瓷器消费情况和生活面貌提供了新材料。

铜川纸坊遗址考古取得重要收获

为研究铜川地区跨时代历史文化提供了实物资料

本报讯(记者 王娇莉 见习记者 张桢璐 宋可青)11月6日,记者从陕西省考古研究院获悉,为配合西安至延安铁路建设,考古人员对铜川纸坊遗址开展抢救性发掘,共清理出龙山早期灰坑3个、商代晚期灰坑1个及春秋晚期秦墓3座,出土陶器、石器、骨器等一批珍贵遗物,为研究铜川地区跨时代历史文化提供了关键实物资料。

此次发掘的遗址位于铜川市印台区金锁关镇纸坊村北部漆水河东岸二级台地,遗址地层堆积清晰,因农田修整和道路建设,原始地层略有破坏,遗迹多暴露于地表。龙山时期遗存以3个灰坑为代表,H1、H2出土大量夹砂灰陶为主的器物,包括筒形罐、鼎、折沿盆、刻槽盆等,纹饰以粗绳纹、附加堆纹为主,手制痕迹明显,文化面貌与扶风案板三期遗存、武功浒西庄庙底沟二期文化遗存相近。

商代晚期仅发现1个灰坑H3,出土夹砂灰陶敛口瓮、陶鬲足、石刀等遗物,陶器制作规整,纹饰以绳纹为主,文化特征与李家崖商代晚期遗存一致,年代相当于殷墟四期。

春秋时期的3座墓葬均为东西向长方形竖穴土圹墓,采用一椁一棺形制,设头箱,墓主均为单人屈肢葬。M1、M3出土丰富随葬品,包括泥质灰陶喇叭口罐、鼎、壶、豆等,以及多组石圭,器物特征与雍城一带典型秦文化相近,部分仿铜陶礼器呈现独特风格,经判定为春秋中期至晚期的一般平民墓葬。

纸坊遗址文化内涵十分丰富,依据遗迹形制和出土遗物,此次发掘的遗存跨越龙山、商周、春秋三个时期。龙山与商周时期遗迹集中于遗址西北部二级阶地,春秋遗迹分布在东南部山前坡地,反映出不同时代先民的居住选择。出土遗物的形制、纹饰特征,为探讨铜川地区古代文化谱系、秦文化发展演变及人群迁徙提供了重要考古学依据,填补了该区域相关研究的材料空白。

苏陕协作社会帮扶“暖心工程”启动

本报讯(李冉 张羽 记者 朱娜娜)11月6日上午,苏陕协作社会帮扶“暖心工程”启动仪式在陕西省汉中市举办,本次活动旨在进一步推动苏陕协作向更深层次、更宽领域发展。

启动仪式上,“薪火工程”“送教入陕”“心佑工程”“微笑启航”“重塑花蕾”等五大民生公益品牌集中发布,标志着苏陕协作社会帮扶工作进入系统化、品牌化新阶段。

“十四五”期间,江苏累计面向陕西选派教师、医生、农技人员5312名,深入推动江苏400余所学校、170余家医院与陕西460余所学校、150余家医院开展结对共建,27个教育、医疗“组团式”帮扶团队扎根陕西11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送管理、送技术、育人才,助力当地教育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本次“暖心工程”的实施是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深化东西部协作工作部署的具体实践,也是推动苏陕协作从“输血”向“造血”功能转变的重要举措。通过整合社会资源,打造公益品牌,将更好地满足受帮扶地区群众在教育、医疗方面的迫切需求,提升帮扶工作的精准性和可持续性。

“薪火工程”聚焦陕西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培训,每年选派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学校骨干教师到江苏研修培训,助力提升整体师资队伍水平,为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人才保障。“送教入陕”行动着眼整合江苏优质教育资源,通过专家讲座、名师送教、专题研讨等形式,助力提升受帮扶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心佑工程”“微笑启航”和“重塑花蕾”分别关注先天性心脏病患儿、唇腭裂患者和颅面畸形等需要帮助的儿童,通过筛查并根据自愿原则,赴南京开展免费手术治疗,不断提升受帮扶地区群众的教育医疗获得感。

炼钢一区产品结构调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公众意见表查阅: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AQw9gljAOHguxXPg5RxcQg?pwd=4dvq,提取码:4dvq。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三路西京电气A座1610室。二、公众范围: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单位或个人。三、方式和途径:(1)填写公众意见表并发送建设单位—陕西龙门钢铁有限责任公司(644511569@qq.com)或环评单位-陕西立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564030804@qq.com)。(2)直接联系建设单位(牛经理:15309134532)或环评单位(王工:17602976369)。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第六采油厂2025年2.5万吨产能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第六采油厂2025年2.5万吨产能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对本项目公示如下:一、建设项目工程简况:本项目位于榆林市定边县,属扩建项目,产能2.5万t/a。二、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1.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RGq2PpWTsswoFGycze etpw提取码:79ee;2.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在第六采油厂现场查阅。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居民、企事业单位等公众。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邮寄等方式反馈意见。联系方式如下:建设单位:黄总(13720683248,邮箱104254977@qq.com);评价单位:王工(17602930923,邮箱kj923@qq.com)。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时间与途径:自本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意见表下载地址: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

榆林市气象局米脂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我单位委托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榆林市气象局米脂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编制完成,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有关规定,现公示如下信息:(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Vdgc-KDcpJqet66cy0QZg?pwd=ksf9提取码:ksf9;公众可前往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地址:榆林市榆阳区长城路街道肤施路120号。(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范围:受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或关心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公众。(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SPa4ipg9BWyR5Lsk1CvbSQ?pwd=euxs;提取码:euxs。(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在提出意见时请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便于及时反馈处理结果。建设单位:榆林市气象局;联系地址:榆林市榆阳区长城路街道肤施路120号;联系人:常科长;联系电话:0912-3283144;邮箱:1563512510@qq.com;评价单位: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保利中达广场1206室;联系人:翟工;联系电话:029-86180196;邮箱:546842609@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榆林市气象局 2025年11月7日

陕煤黄陵店头电厂三期2×1000MW机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公示

《陕煤黄陵店头电厂三期2×1000MW机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现就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事宜进行公示,公开征询公众对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一、报告书查阅方式:《陕煤黄陵店头电厂三期2×1000MW机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可在黄陵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查阅(http://www.hlkyjt.com.cn/2025/1105/44655.html),纸质报告可在建设单位处查阅。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项目周围广大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发表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或建议。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若对本项目环评结论有建议和意见,可填写以下链接中的公众意见表。(http://www.jsi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babfeda8b0a9c24e2d7ca33b1c09540d)。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黄陵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张工;联系电话:15091252630;接收意见邮箱:569673395@qq.com;联系地址:陕西省延安市黄陵县店头镇。

寻找弃婴生父母公告

屈欢欢,于2018年10月2日在西安凤城八路捡拾到一名被遗弃男婴,当时年龄估计不足1个月,目前,该男婴身体健康状况良好。现寻找该男婴亲生父母,请该男婴亲生父母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持有效证件与屈欢欢联系,电话19898785655,逾期无人认领,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依法对该婴儿进行妥善安置,特此公告。屈欢欢 2025年11月6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11月23日14:00时在西安市西大街宝隆大厦二楼会议室公开拍卖以下标的:一、标的名称:公园上城26≠楼一层商铺26-11F06、26-11F07、26-11F11等12户商铺,面积:448.16m²债权合计:3855284元。(竞买保证金:壹佰万元整)二、拍卖时间及地点:2025年11月23日14:00西安市西大街宝隆大厦二楼会议室。三、标的展示时间及地点:自公告发布起至2025年11月22日止在标的所在地预展。四、报名时间:有意竞买者在2025年11月22日16:00前缴纳保证金壹佰万元整(以打款到指定账户为准),并在本公司办理相关竞买手续。公司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西大街335号宝隆大厦B1区2层。电话:029/87629700转205,17868886062。陕西宝隆拍卖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11月7日

榆阳产业园区西红墩工业区总体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环境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令第559号文)《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现将榆阳产业园区西红墩工业区总体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向社会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并接受监督。一、规划概述:1、规划范围:榆阳产业园区西红墩工业区规划用地面积1909.43公顷,规划范围南至包茂高速公路,西至现状未来大道,东至长庆气田上古天然气处理总厂东侧1.2公里,北至榆补路以南1.5公里。2、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2024~2035年,其中近期:2024~2030年;中远期:2031~2035年。3、规划发展定位:结合榆阳区西红墩工业区产业发展基础、区位条件、资源环境和安全容纳能力,基于对榆阳区西红墩工业区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确定工业园区产业定位为:——国家现代煤化工及产业技术升级示范区:围绕陕西未来能源化工等现有龙头企业,依托煤化工纵向耦合技术,发挥产品合成的技术优势,积极开展流化床高温费托合成百万吨级工业化应用示范、高低温费托合成技术集成及多联产示范、大型反应器等关键装备国产化等现代煤化工产业技术升级示范,促进一批科技成果示范和转化,打造国家现代煤化工及产业技术升级示范区。——榆林国家级能源化工基地核心区:抢抓呼包鄂榆建设全国高端能源化工基地和榆林建设国家级能源革命创新示范区战略机遇,围绕榆林市“12363”煤化工产业发展战略,充分挖掘榆林市及周边地区能源富集的优势,加快推进能源的科学开发和综合高效利用,以科技带动为核心,推进资源的深度转化,提高能源产品附加值,形成从资源开发、粗加工、精细化工等为一体的清洁高端能源化工体系,打造榆林国家级能源化工基地核心区。——陕北精细化工产业发展引领区:规划榆阳区西红墩工业区加强产、学、研多方发展,通过延链、补链、强链,加快煤化工产业链向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终端化发展。引领周边省市区煤化工产业全面转型发展精细煤化工产业,打造陕北精细化工产业发展引领区。4、结论要点:榆阳产业园区西红墩工业区总体规划(2024-2035年)的规划定位、规划目标及产业类型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规划与上层规划、国家、省级主体功能区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及环境保护规划等内容基本协调一致;区域水资源、土地资源可满足规划实施的需求。规划区不涉及自然保护区等优先保护区域;规划方案选址、产业链设置、规划区布局及产业规模基本合理。规划实施会对区域环境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和生态环境质量造成一定影响,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生态综合防护与恢复措施后,不利环境影响会得到消减或减缓,规划区污染物排放能够满足区域环境容量和环境质量要求。在采取规划环评建议的各类环保措施和方案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规划环境影响是可行的。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电子版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87JcGKp6j8gxkhwsrhHwhA?pwd=iq6g提取码:iq6g。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若需要查阅《榆阳产业园区西红墩工业区总体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纸质报告书,请与规划实施单位或者评价单位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规划实施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建设单位: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通讯地址:榆林市榆阳区麻麻路榆阳产业园区;联系人:高强;联系方式:0912-3502668。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评价机构:陕西西咸新区环境集团有限公司;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能源金贸区起步区一期西咸金融港4-A座11楼;联系人:刘晨;联系方式:17791300806;邮箱:598877378@qq.com。三、征求意见公众范围:本次信息公示重点征询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项目环境影响提出意见。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网址:http://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规划环评委托单位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提出宝贵意见,对本规划有关环保方面的问题提出自己的意见和见解,并请留下自己的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对您和意见做出解释和说明。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有效时间为:本次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5年11月7日

蓝田县鹏程停车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市兴蓝停车服务有限公司与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蓝田县鹏程停车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市兴蓝停车服务有限公司与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达成的债权转让协议,蓝田县鹏程停车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市兴蓝停车服务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的截止2022年10月1日前在西安市蓝田县行政区域范围内停放车辆产生道路停车欠费的机动车停车人享有的停车欠费主债权及相关利息、滞纳金等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蓝田县鹏程停车服务有限公司、西安市兴蓝停车服务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各道路停车欠费的机动车停车人及相关承债主体向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清偿债务,补缴欠费。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以及2022年10月1日之后西安市蓝田县行政区域范围内道路停车费的收缴主体。根据《西安市机动车停车条例》第五十六条:“停车人应当按照规定缴纳停车费用,对无正当理由拒不缴纳或者逃避缴纳停车费用的,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可以依法向其追缴。”和《西安市机动车停车收费管理办法》第十九条:“机动车停车人应按规定的收费标准缴纳停车费。对无正当理由拒不缴纳或者逃避缴纳停车费用的,经营者或管理者可以依法向其追缴。”的规定,现对截止2025年9月1日之前在西安市蓝田县行政区域范围内形成欠缴道路停车费的车辆予以公告催缴。请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和停车欠费主体,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履行缴费义务,补缴欠费。

缴费方式:1.微信小程序搜索“游蓝田”;2.点击“自助缴费”绑定车牌;3.点击“查询缴费”,详情可查看您的停车欠费记录(停车欠费记录也可在本次公告清单中扫码查询或向蓝田县区域内的停车管理员现场查询);4.选择欠费订单并完成支付。特此公告。

附件: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清单(扫二维码输入车牌查询):

1、蓝田县鹏程停车服务有限公司欠缴道路停车费的车辆及欠费清单(2018年1月1日-2022年9月30日);

2、西安市兴蓝停车服务有限公司欠缴道路停车费的车辆及欠费清单(2018年1月1日-2022年9月30日);

3、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欠缴道路停车费的车辆及欠费清单(2022年10月1日-2025年9月1日)。

查询二维码:

联合公告人:蓝田县蓝投停车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蓝田县鹏程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西安市兴蓝停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6日